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89127163  
聯絡人：周孟蓉02-81959032  
電子信箱：meng529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忠字第1050032002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七月六日尼伯特風災災區範圍」為  
臺東縣全區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以院臺忠  
字第1050032002號公告，並自105年7月6日生效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5年7月22日內授消字第1050821959號函及災害  
防救法第44條之10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院各部會行總處署

副本：司法院、內政部



裝

訂

線